河北省财政厅文件

冀财社〔2022〕181号

河北省财政厅

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计划生育转移支付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、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，雄安新区改发局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现提前下达你市、县（市）2023年省级计划生育转移支付专项资金预算指标（详见附件），收入列 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入 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”。

请你们按照《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0〕409 号）要求，做好预算编制、指标安排等工作，待 2023 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1.提前下达 2023年省级计划生育转移支付专项资金

分配表

 2.省级对下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

河北省财政厅

2022年12月13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卫生健康委。

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 12月13日印发